

##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斯顿”或“上市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本公司不存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因此本公司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6 个月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年 月 日